

案例名稱：台北捷運三鶯線涉及國教院用地問題協處

類型

國土永續 政府採購 公共建設 勞動政策 綜合行政 其他_____

是否涉及跨部會協調

是 主政部會：新北市政府

涉及機關：教育部

否

項目	說明
案由	「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三鶯線建設計畫」部分用地需使用教育部國家教育研究院用地，因雙方協商未獲致共識，影響計畫執行推動。
具體案情	用地無法取得，影響捷運建設進行 教育部國家教育研究院於 107 年底「三峽都市計畫通盤檢討」公展期間，提出反對將該院經管面積約 0.1375 公頃之國有土地使用分區，由文教區變更為捷運開發區，造成維修機廠之軌道工程部分無法施作，影響台北捷運三鶯線通車。
具體作法	一、瞭解問題，找出關鍵因素 (一)國教院主要基於土地管理機關之職責表達意見，希望維持「全國性戶外教育場域」之完整性。 (二)國教院表示願意尊重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權責與審議結果。 二、溝通協調雙方達成共識 (一)經工程會 108 年 4 月 8 日邀集雙方開會達成共識，並請新北市捷運局協助國教院相關設施之需求，儘量維持「全國性戶外教育場域」使用功能之完整性。 (二)另國教院表達該地區曾發生淹水情形，亦請新北市捷運局一併規劃相關排水設施之改善，以免日後再次發生淹水事件。 (三)三峽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已於 109 年 5 月 7 日發布實施。
*相關照片或圖說	

